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函

地址:110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20樓

承辦人:李雯琳 電話:(02)87268686

Email: jpmam taiwan cs intermediary@jpmorgan.c

om

受文者: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:摩信(113)通字第113000010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爲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摩根基金(JPMorgan Funds)公開 說明書中譯本(下稱「公開說明書」)之變動事項相關事 宜如說明,敬請 查照。

- 一、依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一條、第三十九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公司擔任總代理之摩根基金(JPMorgan Funds)202 4年3月份公開說明書進行更新,其中包括更新摩根基金 一中國基金之投資政策文字。投資政策中提及的「…透過 中港通計畫及合格境外機構投資人(QFII)與人民幣合格 境外機構投資人(RQFII)計畫投資中國A股…」,因配合 中國QFII/RQFII制度合併,文字更新為「…透過中港通 計畫及合格境外投資者制度(QFI)直接投資中國A 股,…」。
- 三、前述最新境外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,自即日起逕至下列 網站查詢或下載,敬請 貴公司再行將前述事宜轉知所屬 分支機構或投資人。
  - (一)基金資訊觀測站 (網址:https://www.fundclear.com.tw)
  - (二)公 開 資 訊 觀 測 站 ( 網 址 : https://mops.twse.com.tw/mops/web/index )



第1頁,共2頁

(三)摩 根 資 產 管 理 官 方 網 站 ( 網 址 : https://am.jpmorgan.com/tw)

四、若有任何疑問,請電詢:(02)8726-8686。

正本: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台 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業務處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 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 司、永豐銀行信託處、臺灣土地銀行、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京城商業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 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板信商業銀行作業服務部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 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、臺灣銀行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 司台北分公司、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 北分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 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群 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 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 份有限公司、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 北分公司、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 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香港上海匯豐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人 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 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達國際人 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 限公司、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:

訂

電 2024/03/18 文 交 09:11:21 章



